

连云港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连社联发〔2018〕17 号

签发人：杨东升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第十五届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周实施方案及 2018 年度社科普及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县（区）、高校社联，市各社科类社会组织，省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

现将《连云港市第十五届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周实施方案及 2018 年度社科普及工作安排》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有关要求和部署，紧密联系实际，突出主题宣传，注重活动规模与质量，强化活动特色与品牌，着力加强社科普及资源整合，促进基层经常性群众性社科普及载体建设。

本通知可从“连云港社科网”(<http://sk.lyg.gov.cn/>)查询并下载。

- 附：1. 连云港市第十五届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周实施方案及 2018 年度社科普及工作安排
2. 第十五届社科普及宣传周报表（表 4、表 6）

连云港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1

连云港市第十五届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周实施方案及 2018 年度社科普及工作安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省、市委全委会部署要求，全面贯彻落实《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的重要作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三贴近”原则和需求导向，广泛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社会性、群众性、经常性社科普及活动，促进公众人文社科素质和全社会文明程度的进一步提升，为努力开创新时代社科普及工作新局面，深入推进“高质发展，后发先至”新实践，加快建设“一带一路”战略支点城市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二、主题和时间

主题：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一带一路”支点城市

时间：2018 年 9 月 15 日起（于 1 个月内实施）

部分社科普及活动提前或错时启动，主题宣传贯穿全年。

三、组织形式

“连云港市第十五届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周”继续采用全市同一主题，市县（区）和高校等基层联动、错时实施的方式进行。

市社联加强对全市社科普及活动的总体部署和统筹协调；各

县（区）社联，高校社联，全市性社科类社会组织和省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结合各自实际集中组织开展系列社科普及宣传活动。

四、重点工作

1.贯彻落实《条例》，构建社科普及工作新格局

2018年，各县（区）社联、高校社联、社科类社会组织、社科普及基地以全面贯彻落实《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为主轴，促进“政府推动、社会支持、全民参与、资源共享”的社科普及体制机制建设，构建横向联合、纵向联动、资源共享的社科普及工作新格局，充分调动相关单位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大力推动社科普及活动经常化、社会化、品牌化，真正让社会科学普及成为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县（区）社联要积极推动政府建立本地区社科普及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健全社科普及机构，完善社科普及工作网络，加强社科普及人才选拔、培养和储备，切实提高自身的社科普及工作能力。各单位要认真研究制定本年度社科普及工作计划和社科普及宣传周实施方案，并在社科普及宣传周期间着力展示全年社科普及工作的亮点。市社联将根据各单位工作计划和活动方案进一步加强统筹协调指导，完善绩效统计。市社联将对《条例》实施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推荐省社联进行通报表扬。

2.打造品牌，开拓社科普及活动新领域

各县（区）社联、高校社联、社科类社会组织和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应结合自身实际，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宣传阐释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等重大内容和专题，面向未成年人、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等重点人群，积极创新社科普及走进机关、学校、社区、乡镇、企业、军营的“六进”活动与形式，打造富有特色和时代感的社科普及活动品牌，广泛吸引公众参与。有关单位还应进一步增强人文社科讲坛的总体策划，体现地方特色，精选讲题，优选讲师，利用报刊、电视、网络及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广泛宣传推介。今年全市各地讲座布局拟为：市社联继续组织举办“港城社科大讲堂”活动，邀请社科名家开展高质量的专题报告或讲座；县（区）社联和省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分别举办 6 场次以上；市各社科类组织和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分别举办 3 场次以上。各单位均应做好讲坛的录制和报送工作。全市力争继续组织 100 场次以上，同时，确保社科普及宣传周期间各地均围绕主题集中策划若干专场讲座。今年，省社联将以“培育精品，树立品牌”为导向，在继续开展年度一般性社科普及项目资助的基础上，按照“好中选优”的原则，从社科普及宣传周启动仪式、大型社科普及活动、主题系列讲座、专题读物出版等项目中，择优扶植一批高质量重点社科普及项目。各单位要认真做好申报工作。

3.强化服务，发挥社科普及基地新功能

市社联将按照《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相关要求，建立健全社科普及志愿者组织管理制度，加强社科普及志愿服务组织和队伍建设，主动开展社科普及志愿服务培训和组织推广，促进社科普及公共服务能力的大幅提升和社科普及志愿服务工

作制度化、长效化，积极拓展社科普及基地创建领域，为把今后的创建工作向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等单位延伸奠定基础。社科普及基地应强化社科普及基础设施建设和社科普及产品研发，结合自身特色，策划推出一批服务社会发展、贴近百姓生活的社科公共服务活动，动员更多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共同参与，吸引更多公众走进社科普及基地。同时，不断拓展服务领域、方式和手段，着力打造示范性强、影响力大的品牌项目，提供更加个性化的社科普及服务，满足不同公众的社科普及需求，增强社科普及辐射力，更好地发挥社科普及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各单位应发挥各自优势，针对不同人群，建设好常态化、品牌化的社科普及工作平台，以开展社科普及专题讲座、主题征文、知识竞赛、成果展示、图书漂流等活动为抓手，推动社科普及精准有效服务。

4.整合资源，促进社科普及成果新转化

高校社联、社科类社会组织应积极组织专家学者结合本职工作和自身专长，参与有关社科普及志愿服务，鼓励和支持社科普及理论与研究与创作开发，加强社科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推动人文社科知识传播，使公众增加提高人文社科素质的机会和途径。市社联和社科普及基地将进一步加强与高校社联和社科类社会组织的联系合作，充分发挥其智力资源优势，不断壮大社科普及志愿者队伍，逐步建立健全专家学者兼职做社科普及、带头做社科普及的组织形式和有效机制。市社联将积极发挥“联”的优势，为各类社科普及资源的有效整合牵线搭桥，广泛调动各方面力量支持和开展社科普及工作，引导和扶持社科普及工作者和文艺工作者等开展跨界合作，不断推出公众喜闻乐见的社科普及活动和

精神文化产品。市社联优选部分讲座报送省社联，省社联将通过与人民网合作建设的“江苏人文讲坛”专题网站，对各地好的人文社科讲座进行“二次传播”，着力扩大各地讲坛的品牌效应和社会影响。同时，省社联将继续联合设区市社联等单位，主办“江苏省第十五届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周主题知识有奖问答”活动，通过“江苏社会科学普及”微信公众号和有关网络载体，以有奖竞答形式开展主题宣传教育和人文社会科学知识普及。（有关活动方案另发）

5.注重创新，开辟社科普及传播新渠道

县（区）社联、高校社联、社科类社会组织和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应进一步加强社科普及信息化工作，鼓励支持各单位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加快推进“互联网+社科普及”活动，创新基于互联网的社科普及传播方式和载体，发挥微博、微信、微视频、移动客户端 APP 等新媒体的传播优势，大幅提升社科普及内容的科学性、趣味性、体验性和实用性，实现社科普及内容一次创作研发、多次利用呈现。各单位应加强与地方主要新闻媒体的合作宣传机制，打造吸引度强、参与度高、受众面广的普及栏目，持续发挥好广播电视的传播作用，制作播出贴近生活、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普及节目，提升传统媒体传播力度。市社联将继续着力建设连云港社科普及“港城社科”微信公众号，继续维护好连云港社科网中的社科普及板块，制作发布《连云港市第十五届社科普及宣传周活动指南》，及时通过《连云港日报》、连云港社科网以及“港城社科”微信等发布社科普及宣传周专题新闻和活动信息，组织报纸专版宣传，增强全市社科普及宣传周

的集中推广力度。

五、实施办法

1. 各县（区）社联，高校社联，全市社科类社会组织和省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应根据市社联总体部署和重点工作安排，结合各自实际，认真策划和研究制定 2018 年社科普及工作计划和社科普及宣传周活动方案，于 4 月 25 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报送至市社联科普部。

2. 根据（苏社联发【2017】45 号）《江苏省社科联社科普及项目资助实施办法》（江苏社科网），各单位均可申请本年度社科普及一般性项目经费资助，申请单位应按要求填写《2018 年社科普及项目经费资助申请表（一般项目）》（表 1），统一向市社联科普部申请，市社联将集中汇总推荐，各单位于 5 月 10 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报送至市社联科普部。每个省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申报 2 个以上科普项目，每个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至少申报 1 个以上科普项目。

2018 年社科普及重点项目资助面向市、县（区）社联、高校社联、全市社科类社会组织和省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鼓励相关单位共同申请、合作开展项目。申请单位应按要求填写《2018 年社科普及项目经费资助申请表（重点项目）》（表 2），于 5 月 10 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报送至市社联科普部。

市社联拟于 5 月下旬，省社联拟于 6 月份组织综合评审，统一报省社联党组研究决定后拨付资助经费。项目资助经费拨付后，相关单位应当在 2018 年 11 月底前做好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的说明，由市社联汇总后报送至省社联科普部。

3. 各县（区）、高校社联，市社科类社会组织和省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汇总本单位社科普及活动和讲座等情况，并填写“2018 年社科普及活动一览表”（表 3）、“2018 年社科普及讲座一览表”（表 4）以及“2017 年编印发行社科普及读物统计表”（表 5），于 5 月 15 日前通过电子邮件一并报送至市社联科普部。由市社联统一汇总后报送至省社联科普部。

4. 各县（区）、高校社联，市社科类社会组织和省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以及有关部门（单位）均可推荐本地区、本系统、本单位的社科普及讲座的讲师资讯，按要求填写《连云港市社科普及讲座专家（讲师）推荐表》（表 6），于 6 月 10 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报送至市社联科普部。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连云港市社联科普部 刘宏光

电 话：85825781

手 机：18795501198

电子邮箱：lygsklkpb@163.com

通信地址：连云港市朝阳东路 69 号市行政中心 338 室

邮政编码：222006

附件 2

表 1：2018 年社科普及专项经费资助申请表（一般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申报单位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起止时间			
合作单位			
活动受众对象		参与人数	
项目内容概述 (限 100 字以内)			
创新与特色 (限 100 字以内)			
设区市社科联 推荐意见			
省社科联 科普部意见			
组织专家 评审意见			
省社科联审批意见			

填表说明：1.此表格可复制，无需打印，请直接上传电子版，E-mail：lygsklkpb@163.com。
2.申请截止日期：2018 年 5 月 10 日前（逾期不得参与评审）。如有疑问请垂询：85825781。

表 2：2018 年社科普及专项经费资助申请表（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申报单位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起止时间			
合作单位			
活动受众对象		参与人数	
项目内容概述 (限 100 字以内)			
创新与特色 (限 100 字以内)			
项目预算			
设区市社科联 推荐意见			
省社科联 科普部意见			
组织专家 评审意见			
省社科联审批意见			

填表说明：1.此表格可复制，无需打印，请直接上传电子版，E-mail：lygsklkpb@163.com。
2.申请截止日期：2018 年 5 月 10 日前（逾期不得参与评审）。如有疑问请垂询：85825781。

表 4:

[illegible]

注：（1）本表所列资料为 2018 年全年社科普及活动，应确保第十五届社科普及宣传周期间有一定数量的集中活动；（2）各县（区）社联、高校社联、市社科类社会组织 and 社科普及示范基地活动资料请于 5 月 10 日前提交市社联统一汇总上报；（3）此表可复制。

附件6

江苏省社科普及讲座专家（讲师）推荐表

讲师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推荐单位		学历		政治面貌		
毕业院校			身份证 号码			
服务单位			职务 / 职称			
通讯方式	通讯地址					
	邮 编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QQ		微信号			
个人简历 (含社会 兼职)						
讲座题目 (主题) 及 适合人群						
主要 讲座 经历						
推荐 单位 意见	(盖章)					
备注						

此表由推荐单位填写，于2018年5月20日前报送市社联科普部，E-mail: lygsklkpb@163.com